

关于文春梅毕业证、学位证遗失公告

现有我校 2019 届毕业生文春梅，女，不慎遗失毕业证（编号：109761201905001826）和学位证（编号：1097642019001750），特申明作废。现根据国家有关规定，予以办理该生的学位证明书（编号：10976120190501826B）和学位证明书（编号：109764201901750B），其证明书与其原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教务处

2024 年 8 月 20 日